

连云港恒隆水务有限公司大浦工业区污水处理厂、连云港市港城水务有限公司城南污水处理厂、连云港市港城水务有限公司大浦三期污水处理厂聚合氯化铝（PAC）采购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FBXM202411290017）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

一、招标条件

本连云港恒隆水务有限公司大浦工业区污水处理厂、连云港市港城水务有限公司城南污水处理厂、连云港市港城水务有限公司大浦三期污水处理厂聚合氯化铝（PAC）采购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416万元，招标人为连云港市港城水务有限公司、连云港恒隆水务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聚合氯化铝（PAC）采购：恒隆水务6000吨、城南厂1800吨、大浦三期2600吨，合计10400吨。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连云港恒隆水务有限公司大浦工业区污水处理厂、连云港市港城水务有限公司城南污水处理厂、连云港市港城水务有限公司大浦三期污水处理厂聚合氯化铝（PAC）采购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连云港恒隆水务有限公司大浦工业区污水处理厂、连云港市港城水务有限公司城南污水处理厂、连云港市港城水务有限公司大浦三期污水处理厂聚合氯化铝（PAC）采购：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以下条件属于资格审查合格条件：

- 3.1 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 3.2 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 3.3 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违法违规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 3.4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招标项目中同时投标。
- 3.5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记录、投标人不出借挂靠营业执照、非失信被执行人等采用信用承诺方式由投标人自行承诺（格式见附件）。
- 3.6 投标单位拟报项目负责人必须是本单位正式员工，提供由社保机构出具社保缴纳证明，缴纳时间为2024年5月至2024年10月（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等证明材料。
- 3.7 投标人承担的类似业绩要求自2021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投标人承担过污水厂聚合氯化铝（PAC）供货业绩。

说明：（1）投标人必须提供采购合同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上传至投标文件中，否则不予认可。

（2）提供的合同必须能清晰的表明投标人名称、项目内容、时间等需要明示的内容。若提供的采购合同不能明示，则需提供采购单位书面证明文件，证明文件上需加盖采购单位公章，否则不予认可。

3.8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9本项目招标执行“关于印发《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的招标投标活动中建立对失信被执行人联合惩戒机制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苏信用办（2018）23号文件的要求。

3.10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11-29 00:00到2024-12-06 18:00

获取方式：投标人报名成功后，通过以下步骤获取招标文件。步骤一：登录 拟投标人打开网页<http://gs.lygcjtt.com/cwbase/web/login.aspx>，点击右侧【登录】，输入用户名，密码和验证码。登陆后点击【登录供方交易系统】；各单位登录后请及时修改密码并牢记新密码。步骤二：参与投标 点击左侧【电子采购】—【供应商门户】，在【采购信息】中，点击要参与项目的【采购编号】，选择具体标段。填写【联系人】和【联系方式】，点击【响应】按钮。点击【编辑报价】按钮—填写【不含税单价】和【税费】，点击【保存报价】按钮。步骤三：上传报价文件。点击【上传投标文件】按钮—选择标书文件进行上传。看到自己的文件出现在下方时，表示上传成功。（注意：供应商可以上传多份文件，上传完一份后点击上传投标文件即可继续上传）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12-12 09:30

递交方式：电子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12-12 09:30

开标地点：连云港城建电子采购门户：

<http://gs.lygcjtt.com/cwbase/web/login.aspx>

七、其他

连云港恒隆水务有限公司大浦工业区污水处理厂、连云港市港城水务有限公司城南污水处理厂、连云港市港城水务有限公司大浦三期污水处理厂聚合氯化铝（PAC）采购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连云港恒隆水务有限公司大浦工业区污水处理厂、连云港市港城水务有限公司城南污水处理厂、连云港市港城水务有限公司大浦三期污水处理厂聚合氯化铝（PAC）采购(项目名称)已批准实施，项目业主为连云港市港城水务有限公司、连云港恒隆水务有限公司，资金

已落实。江苏瑞杰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受连云港市港城水务有限公司、连云港恒隆水务有限公司（招标人）委托，现对连云港恒隆水务有限公司大浦工业区污水处理厂、连云港市港城水务有限公司城南污水处理厂、连云港市港城水务有限公司大浦三期污水处理厂聚合氯化铝（PAC）采购进行公开招标，择优选择供货单位。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范围：聚合氯化铝（PAC）采购：恒隆水务6000吨、城南厂1800吨、大浦三期2600吨，合计10400吨。

2.2 交货地点：大浦工业区污水处理厂、城南污水处理厂、大浦三期污水处理厂。

2.3 交货期：接招标人电话通知后12小时内到货；供货日期：2025年 1月 1日---2025年12月31日。

2.4 标段划分：1个标段；

2.5 招标控制价：416万元；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控制价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2.6 质量标准及等级：合格。

2.7 采购数量：恒隆水务6000吨、城南厂1800吨、大浦三期2600吨，合计10400吨；详见项目需求。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以下条件属于资格审查合格条件：

3.1 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3.2 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3.3 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违法违规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3.4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招标项目中同时投标。

3.5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记录、投标人不出借挂靠营业执照、非失信被执行人等采用信用承诺方式由投标人自行承诺（格式见附件）。

3.6 投标单位拟报项目负责人必须是本单位正式员工，提供由社保机构出具社保缴纳证明，缴纳时间为2024年5月至2024年10月（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等证明材料。

3.7 投标人承担的类似业绩要求自2021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投标人承担过污水厂聚合氯化铝（PAC）供货业绩。

说明：（1）投标人必须提供采购合同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上传至投标文件中，否则不予认可。

（2）提供的合同必须能清晰的表明投标人名称、项目内容、时间等需要明示的内容。若提供的采购合同不能明示，则需提供采购单位书面证明文件，证明文件上需加盖采购单位公章，否则不予认可。

3.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9 本项目招标执行“关于印发《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的招标投标活动中建立对失信被执行人联合惩戒机制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苏信用办〔2018〕23号文件的要求。

3.10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四、评标方法：合理低价法。

五、招标文件获取

5.1时间：2024年11月29日至2024年12月6日，每天上午9：00至11：00，下午15：0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任何逾期或迟交的资料均不予受理。

5.2报名方式：邮箱报名，报名邮箱：1191163911@qq.com。

报名时将下列资料发送至报名邮箱：企业介绍信原件（或企业法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经办人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副本、业绩证明材料等相关资料复印件加盖红色公章发送邮箱，否则不予受理。

联系人：于工 电话：13775477857/0518-85110823

售价：0元。

5.3获取方式：投标人报名成功后，通过以下步骤获取招标文件。

步骤一：登录

拟投标人打开网页<http://gs.lygcjtt.com/cwbase/web/login.aspx>，点击右侧【登录】，输入用户名，密码和验证码。登陆后点击【登录供方交易系统】；各单位登录后请及时修改密码并牢记新密码。

步骤二：参与投标

点击左侧【电子采购】—【供应商门户】，在【采购信息】中，点击要参与项目的【采购编号】，选择具体标段。

填写【联系人】和【联系方式】，点击【响应】按钮。

点击【编辑报价】按钮—填写【不含税单价】和【税费】，点击【保存报价】按钮。

步骤三：上传报价文件。

点击【上传投标文件】按钮—选择标书文件进行上传。看到自己的文件出现在下方时，表示上传成功。（注意：供应商可以上传多份文件，上传完一份后点击上传投标文件即可继续上传）

详细操作详见连云港市城建控股集团供应商报价操作手册。

请参与投标的单位打开网页<http://gs.lygcjtt.com/cwbase/web/login.aspx>下载招标文件，同时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各项内容，进行必要的投标准备，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详细填写和编制投标文件。

注：本项目主要采取资格后审，能够登记并下载招标文件并不代表资格审查合格，采购人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截止时间为：2024年12月12日9时30分。

注：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连云港城建电子采购门户：<http://gs.lygcjtt.com/cwbase/web/login.aspx>上传投标文件。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本次招标公告在连云港市城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官网、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连云港市港城水务有限公司、连云港恒隆水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工

联系电话：0518-80561007

代理机构：江苏瑞杰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巨龙路88号天顺国际花园2号楼3层

代理机构邮编：222000

代理机构联系人：于工

代理机构联系电话：13775477857/0518-85110823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连云港市港城水务有限公司、连云港恒隆水务有限公司

地 址： /

联 系 人： 王工

电 话： 0518-80561007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瑞杰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地 址： 连云港市海州区巨龙南路88号天顺国际花园第12号幢无单元

311、312、313、315、316、317、318、319室

联 系 人： 于洪文

电 话： 0518-85110823

电 子 邮 件： 1191163911@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林文浩（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